

## 嘉美食品包装（滁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担保情况的概述

嘉美食品包装（滁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董事会同意202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额度为115,200万元的综合授信并提供相应的担保。在上述范围内，公司董事会统一授权董事长陈民先生签署相关协议，不再另行召开会议。上述授信、担保的授权自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3-023）、《关于2023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8）。

其中公司2023年度拟为子公司临颖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临颖嘉美”）提供的担保情况具体如下。

被担保方	持股比例	授信银行名称	授信额度（万元）	担保方式
临颖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	100%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颖分行	1,000	连带责任保证

#### 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近日，临颖嘉美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分行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漯河分行”，为授信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颖分行的上级分行）签订了《流动资金借款合同》，有效期为12个月。同日，公司与中国银行漯河分行签订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为上述借款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1,000万元的保证担保。

临颖嘉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%，资产状况良好，本次担保无需提供反担保，亦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### 三、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. 公司名称：临颖嘉美印铁制罐有限公司
2. 成立时间：2011 年 04 月 25 日
3. 注册地点：临颖县产业集聚区纬一路与经一路交汇处
4. 注册资本：6,258 万人民币
5. 法定代表人：陈民
6. 经营范围：马口铁三片罐、金属容器、易拉罐制品的生产与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，技术进出口；企业管理服务；普通货物仓储服务。
7. 与公司联系：系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8. 经核查，该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9.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项目	2022 年 12 月 31 日	2023 年 6 月 30 日
总资产	268,319,526.04	246,734,281.59
总负债	76,071,480.67	43,961,473.82
净资产	192,248,045.37	202,772,807.77
资产负债率	28.35%	17.82%
项目	2022 年度	2023 年 1-6 月
营业收入	368,156,453.22	200,855,902.25
利润总额	-2,527,284.10	13,214,781.90
净利润	-1,733,238.30	10,524,762.40

注：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已审计，2023 年 1-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### 四、 担保协议主要内容

1. 债权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分行
2. 保证人：嘉美食品包装（滁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3. 担保最高额：人民币壹仟万元整
4. 担保的范围：在本合同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，被确定属于

证券代码：002969

证券简称：嘉美包装

公告编号：2023-083

债券代码：127042

债券简称：嘉美转债

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，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（包括利息、复利、罚息）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用、执行费用等）、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，也属于被担保债权，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。

5. 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6. 保证期间：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，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## 五、 累计对外担保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实际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66,829.60万元（包含本次担保，已过期除外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8.11%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；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，也未发生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。

## 六、 备查文件

1. 公司与中国银行漯河分行签订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嘉美食品包装（滁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9月1日